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患者线上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合同

甲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北京圆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患者线上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合同

甲方：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北京圆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患者线上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第二条 合同款项

（一）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捌万贰仟元整（¥2782000.00 ）。

（二）合同总价包括：合同期内服务实施费用、人工费、培训费、按约定的所有技术支持服务费用、升级维护费、税金以及国家按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等所有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付款条件说明：

1.本项目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并提交甲方审核。实施方案在项目启动会上确认通过后方可实施，此时乙方可提交付款申请，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首次付款时开具符合税法规定的合同款全额发票。

2.乙方完成合同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验收，出具项目验收报告。验收通过后，由乙方提交对应付款申请，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0%。

第三条 项目实施地点及服务期限

（一）项目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限：本项目工期自合同生效次日起计算，项目全部工作（含需求调研、系统开发、安装部署、调试、用户培训、系统上线、试运行、终验）须于合同生效后8个月内完成。 发生不可抗力，或双方协商一致需要变更工期的，以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工程联系单确定。

第四条 项目实施团队要求

（一）乙方须为本项目配备：

1.乙方具有合理的项目服务团队，项目经理必须经验丰富，保证项目正常进行。

2.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配备充足合理，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与项目相关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并能较好地胜任本项目。

（二）一经确定的项目组成员在实施过程中如因乙方单方面需更换，须提供书面说明，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调换，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按照项目所处阶段按需委派相应数量的专业工程师参与项目实施，甲方保留要求和建议的权利。

第五条 培训

乙方须为甲方提供系统操作、运维管理专项培训，编制通俗易懂的培训文档，确保甲方运维人员可独立完成日常运维操作。

第六条 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所投软件产品提供3年原厂质保及版本升级维护服务。

（二）质保服务要求：

1.乙方在系统质保期内提供7×24小时远程及电话支持，解决甲方在系统使用、维护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对影响系统运行的紧急故障提供7*24全天候响应，30分钟电话响应；重大故障4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或抵达现场服务。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的，双方另行商定。

2.须在质保期内提供最新版本升级，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层面、应用层面的多种安全技术和安全策略，提供安全权限控制、日志审计、关键数据加密、防攻击等功能，能够被目前的主流防病毒软件和工具所兼容。

3.若国家政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信息规划等有要求，须配合甲方以升级、迁移等形式实现国产化/信创改造升级，包含但不限于软/硬件、数据库、接口等方面升级。升级后应完全符合该采购项目的国产化/信创化相关要求。

4.质保期满后服务：质保期满后，软硬件设备的年度维护保养、软件升级服务费用，年度服务费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7%。维保期间，乙方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软件、设备、升级内容等进行保障、维修、更换损坏件等服务，且不收取额外费用。涉及国家政策性相关内容产生的升级、维护、服务等工作需配合甲方完成，帮助甲方进行系统的部署与调试；

5.评级方面：若相关评级对该项目有要求，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数智医院评级相关工作，包括协助评价/测评/评估标准的解读、数据填报、实证及文审材料准备、现场迎评以及评审后功能整改等技术支持，以及配合甲方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6.乙方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软件、设备、升级内容等进行维修、损

坏件更换等服务，且不收取额外费用。涉及国家政策性相关内容产生的升级、维护、服务等工作需免费配合甲方完成，并提供长期驻场服务，帮助甲方进行系统的部署调试、故障处理、日常维护等。

第七条 验收

（一）履约验收程序

本项目验收分为：软件集成测试、预验收、系统试运行、上线切换评估、最终竣工验收五个阶段。所有验收工作，以本合同技术需求、响应文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接口文档、国家及行业医疗软件相关规范作为验收依据；相关业务部门意见仅作为业务参考。

1.软件集成测试：乙方完成软件开发、接口开发、院内现有系统对接部署，部署至甲方医院指定测试环境。乙方完成内部单元测试、集成测试，输出测试方案、测试用例、测试报告、操作手册、部署文档等全套文档，提交甲方审核。甲方组织相关临床、职能科室，与乙方共同开展联合测试，完成功能、业务流程、接口数据交互、权限、数据安全、兼容性验证。 集成测试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双方共同签署《软件集成测试报告》。集成测试不通过的，甲方出具书面问题清单，乙方须在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缺陷修复，重新提交集成测试；3 次整改仍无法通过，按合同第十条违约责任第（二）款执行。

2.预验收：软件集成测试合格，乙方完成全部交付物交付（源代码、程序包、各类技术文档、用户操作手册、管理员手册、培训记录、培训课件等），系统具备上线条件，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预验收申请。甲方收到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预验收，相关临床、职能科室参与，对系统功能、业务适配性、文档完整性、培训完成情况进行核查，形成预验收意见。预验收合格，出具预验收通过意见；预验收不合格，甲方书面列明问题，乙方于 15 个日历日完成整改，重新申请预验收。

预验收通过后方可进入正式试运行。

3.系统试运行：预验收合格后，系统部署至医院正式生产环境，启动试运行，试运行周期不少于 3 个月。试运行期间系统在医院真实业务场景下开展临床、门诊、住院、收费等业务运行，乙方派驻技术人员驻场保障，及时处理系统 BUG、业务适配问题。试运行期间建立问题台账，双方对系统缺陷、问题进行记录确认。试运行期满，乙方提交《试运行总结报告》、问题闭环台账、运行日志等材料。甲方在试运行期满后30 个工作日内组织试运行评审，各业务科室参与评估。试运行评审不合格的，乙方应在15个日历日完成问题整改，视情况重新计算试运行周期，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责任。

4.上线切换评估：试运行评审通过后，开展新老系统正式业务切换上线，完成业务数据迁移、历史数据核对校验。切换上线稳定运行30个日历日，业务开展正常、数据准确完整，双方开展上线切换评估，出具上线切换评估确认单。 若切换出现重大业务故障，乙方应第一时间处置，必要时执行系统回退方案，排查修复故障后重新开展上线切换，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5.最终竣工验收完成上线切换评估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最终竣工验收申请，一并提交全套竣工资料（含全部版本程序、完整文档、测试材料、试运行材料、培训记录、接口资料、安全相关材料等）。甲方收到终验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开展资料核查，相关临床、职能科室组织竣工验收，开展功能、性能、数据准确性、安全合规、文档完整性的最终核查，15个工作日内出具竣工验收意见。竣工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项目竣工验收报告》，视为本项目全部履约完成；竣工验收不合格，甲方出具书面缺陷清单，乙方应于15个日历日完成全部整改，重新申请竣工验收；若因乙方原因3次整改仍无法达到

验收标准，按合同第十条违约责任第（二）款执行。

（二）验收资料：终验前乙方必须提交全套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需求说明书、使用人员签字的培训记录、系统操作说明、系统维护说明、压力测试报告、验收申请、数据业务流、接口方案及文档、数据字典及表结构说明、用户手册、数据库用户名及密码等资料。

（三）履约验收内容

1.技术履约验收内容：系统全部功能、接口对接、性能、安全、演示验证、压力测试。

2.商务履约验收内容：工期、培训、文档交付、人员、知识产权、保密、维保方案。

（四）履约验收标准：国家相关规范、磋商文件、合同文件、项目参数为验收依据。

（五）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验收不合格，供应商限期整改，3次整改仍不通过，按合同第十条违约责任第（二）款执行。

第八条 保密要求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项目交付软件及所产生数据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若因乙方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

第九条 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

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甲方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乙方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甲方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1.乙方在本项目投标及合同签订前已合法拥有的软件、框架、组件、文档等知识产权，所有权归乙方自有。乙方投入本项目的通用基础框架、成熟中间件、公共组件等标准化通用技术成果，须无条件授予甲方永久、免费、非独占、不可撤销的使用权限，使用范围仅限用于本项目系统运行、日常运维、故障修复、功能优化及在本项目基础上的后续迭代升级；甲方不得对该部分通用技术成果进行单独复制、剥离、逆向工程、转让及对外授权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因本项目迭代升级产生的新定制成果，知识产权归属甲方。

2.本项目依据甲方业务需求全新定制开发的代码、程序、数据库脚本、业务配置、文档资料等成果及相关衍生知识产权，自成果验收交付完成之日起，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定制成果、源代码、业务方案、需求资料授权、泄露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3.乙方须保证本项目交付的全部软件服务、定制开发成果、配套组件、第三方开源或商用组件均合法合规，已获得完整、有效的授权许可，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益的情形。项目实施、质保期及甲方后续使用期间，若因乙方提供成果存在知识产权瑕疵，引发第三方投诉、索赔、诉讼等侵权纠

纷，由乙方全权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出面交涉、应诉、更换无侵权问题的替代组件、支付全部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所有相关费用；同时全额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间接损失、商誉损失及其他一切衍生损失。如甲方因此先行对外赔付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4.如合同终止或项目服务到期，甲方依据本条获得的对通用技术成果的永久使用权不受合同终止影响，可继续使用本项目已建成系统。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技术服务不能满足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因乙方原因未按合同、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及期限完成软件集成测试、预验收、系统试运行、上线切换评估、正式上线这五个阶段的工作，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1%合同金额作为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0%。若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四）如乙方拒绝配合安全合规工作或因其行为导致安全事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其他要求

（一）乙方须结合现场实际安装环境及要求，编制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方案实施。

（二）乙方承诺，在项目实施期及质保期内，乙方须为甲方提供数据库安全、数据治理、医疗大数据方向技术方案、相关学术论文撰写与发表等方面的咨询与技术支持服务。

（三）乙方须对甲方提供或自行提供的系统资产（包括物理/云

服务器、网络及存储设备）承担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责任，配置符合等保 2.0 三级安全防护要求和甲方指定的安全基线，确保业务的持续性与安全性。

（四）乙方应积极无条件配合甲方开展（包括但不限于物理/云服务器、网络及存储设备、中间件、数据库、操作系统等）的安全审计、安全加固、渗透测试、应急响应等安全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权限支持，且在 48 小时内提交书面整改计划，发生重大安全事件时，乙方应立即响应并协助取证，确保事件快速处置并将影响降到最低。

（五）本项目所有产品须符合国家国产化相关要求，满足信创适配相关标准。

（六）乙方须遵守国家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若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北京圆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1616 号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

博物馆东路2号院2号楼1至18层101内8层801-4室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王帅

电　话：02-8955061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莲湖区支行

账　号：103208712015

纳税人识别号：126100000881820988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　话：010-5352654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账　号：11050165360000002700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5MA01HRNL2H

签订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

签订地点：西安市